

证券代码：300869 证券简称：康泰医学 公告编号：2025-044
债券代码：123151 债券简称：康医转债

康泰医学系统（秦皇岛）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康泰医学系统（秦皇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 2025 年 5 月 20 日召开的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

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权益分派方案的情况

1、公司于2025年5月20日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公司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具体内容为：以现有总股本401,802,977股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2.5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100,450,744.25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若在分配方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由于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股权激励行权、再融资新增股份上市等原因而发生变化的，将按照现金分红总额固定不变的原则，在利润分配实施公告中披露按公司最新总股本计算的分配比例。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9日及2025年5月20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2、自上述分配方案披露至实施期间公司股本总额未发生变化。

3、公司本次实施的分派方案与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派方案及其调整原则一致。

4、本次权益分派方案的实施时间距离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月。

二、权益分派方案

本公司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401,802,977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2.50 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扣税后，通过深股通持有

股份的香港市场投资者、境外机构（含 QFII、RQFII）以及持有首发前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 10 股派 2.25 元；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本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待个人转让股票时，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注】；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证券投资基金所涉红利税，对香港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按 10%征收，对内地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

【注：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股 1 个月（含 1 个月）以内，每 10 股补缴税款 0.50 元；持股 1 个月以上至 1 年（含 1 年）的，每 10 股补缴税款 0.25 元；持股超过 1 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三、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25 年 5 月 29 日，除权除息日为：2025 年 5 月 30 日。

四、权益分派对象

本次分派对象为：截止 2025 年 5 月 29 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五、权益分派方法

- 1、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 A 股股东现金红利将于 2025 年 5 月 30 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 2、以下 A 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派发：

序号	股东账号	股东名称
1	02*****484	胡坤
2	01*****820	王桂丽
3	01*****062	付春元
4	01*****324	杨志山
5	01*****237	寇国治

在权益分派业务申请期间（申请日：2025 年 5 月 22 日至登记日：2025 年 5 月 29 日），如因自派股东证券账户内股份减少而导致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不足的，一切法律责任与后果由我公司自行承担。

六、调整相关参数

1、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胡坤先生及其他部分股东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中承诺：本人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直接或间接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复权处理）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时的发行价。

因此，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后，上述最低减持价格限制亦作相应调整。

2、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完毕后，公司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债券简称“康医转债”，债券代码“123151”）的转股价格由原 27.80 元/股调整为 27.55 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5 年 5 月 30 日（权益分派除权除息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康医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5）。

七、咨询机构

咨询地址：河北省秦皇岛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秦皇西大街 112 号

咨询机构：公司证券事务部

咨询电话：0335-8015593

咨询传真：0335-8015422

咨询邮箱：contec_sec@hotmail.com

八、备查文件

- 1、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 2、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 3、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确认有关本次权益分派具体时间安排的文件；
- 4、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康泰医学系统（秦皇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23 日